

证券代码：871927

证券简称：闽威实业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与线上会议相结合。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2,613,91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3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5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03,85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股数 10,05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03,85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股数 10,05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03,85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股数 10,05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的经营计划，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增长的需求，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03,85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股数 10,05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及《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03,85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股数 10,05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

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737,25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反对股数 10,05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方秀为本议案的关联股东，因此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汇报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03,85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股数 10,05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非上市公众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专业能力以及审计职业道德上能够保证审计报告的质量，并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03,85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股数 10,05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03,85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股数 10,05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殷琨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董事罗彦鑫先生辞职，公司董事会提名殷琨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03,85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股数 10,05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一) 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03,85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股数 10,05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十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四)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997,712	99.83%	10,055	0.17%	0	0%
(六)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997,712	99.83%	10,055	0.17%	0	0%
(十)	《关于提名殷琨先生为公司董事	7,997,712	99.83%	10,055	0.17%	0	0%

	的议案》						
--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福建瑞佑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曾晗、张继武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罗彦鑫	董事	离任	2025 年 5 月 13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
殷琨	董事	就任	2025 年 5 月 13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

《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